云林复〔2024〕190号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云南省

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保山市林业和草原局：

你局《关于审批云南省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请示》（保林草请〔2024〕29号）收悉。经研究并组织专家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云南省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项目名称及代码：云南省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 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2311-530500-04-01-874110。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森林火灾应急道路 1105.44公里，其中新建 894.866公里，改造 210.574公里。建设总工期 1年。

三、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49995万元，其中增发国债资金44996万元，地方配套资金4999万元。

四、请你局严格按照有关专项管理办法要求，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名称、建设规模、内容及地点进行建设，严禁将投资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的，须按权限报有关部门审批，经同意后方能组织实施。要切实采取措施，防范加重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止以项目建设名义盲目举债，坚决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增量。

五、要加强项目建设期间管理，合理控制建设工期，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严格控制项目总投资，项目实际投资应控制在概算内，最终工程造价以竣工决算为准。项目开工后，请严格按照统计工作要求，及时组织项目入库纳统，切实避免出现应纳未纳、应统未统的问题。

六、该项目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及云南省综合管理一体化平台项目监管体系，请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工作，提高数据填报质量，于每月 5日前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及云南省综合管理一体化平台中填报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

附件：1.云南省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明细表

2.云南省保山市森林火灾高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投资概算批复表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

                     2024年 4月 23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